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5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3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9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3月25日至2015年3月2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3月2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1,44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566,954,762.8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3,566,954,762.84
	利息结转的份额	0
	合计	3,566,954,762.84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72.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3月27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http://www.dc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赎回。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开始办理日前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银行")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郑州银行自2015年3月30日起,开始代理下列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基金如下: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益平稳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办理程序遵循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1、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967585

网址:www.zzbank.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交易平台银联通富滇银行支付通道暂停服务的公告

接合作方上海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简称"银联")通知,银联将不再支持富滇银行卡的认证、交易业务。受其影响,我司"银联通"开放式基金网上直销交易业务富滇银行卡的认购、申购、定投交易从即日起暂停,如需办理富滇银行的换卡业务,投资者可通过线下邮寄纸质证明材料的方式进行办理。

投资者可拨打咨询电话400-888-5558,了解相关情况。为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8日

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景阳领先股票
基金主代码	5190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及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焦巍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泽兵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焦巍			
任职日期	2015-03-28			
证券从业年限	15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			
过往从业经历	金融学博士,1994年9月至1998年9月任中国银行海南分行国际结算部科员,1998年9月至2001年6月任湘财合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2003年1月至2006年6月任汉唐证券资金管理中心高级交易员,2009年9月至2014年9月任平安大华基金投资研究部投资总监,2014年9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股票投资部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700001	平安大华行业先锋股票	2012年10月19日	2014年9月22日
	700002	平安大华深证300指数增强	2011年12月20日	2013年3月19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金融学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泽兵
离任原因	公司内部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15-03-27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照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8日

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8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增聘基金经理)	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焦巍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本刚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焦巍			
任职日期	2015-03-28			
证券从业年限	15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			
过往从业经历	金融学博士,1994年9月至1998年9月任中国银行海南分行国际结算部科员,1998年9月至2001年6月任湘财合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2003年1月至2006年6月任汉唐证券资金管理中心高级交易员,2009年9月至2014年9月任平安大华基金投资研究部投资总监,2014年9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股票投资部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700001	平安大华行业先锋股票	2012年10月19日	2014年9月22日
	700002	平安大华深证300指数增强	2011年12月20日	2013年3月19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金融学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照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8日

股票简称:中航飞机 股票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15-018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20时;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26日下午15:00至3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召开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十号西飞宾馆第六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方玉峰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共31人,代表股份1,592,146,7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99%。其中: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10人,代表股份1,385,880,2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2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的股东共21人,代表股份206,266,4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5人,代表股份2,012,25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75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861,85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70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150,4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57%。

(二)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列入会议通知中的议案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继续为西安飞机工业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92,134,25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0,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弃权2,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999,7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788%;反对10,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119%;弃权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93%。

(二)批准《关于继续为贵州新安航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92,134,25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0,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弃权2,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999,7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788%;反对10,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119%;弃权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93%。

(三)批准《关于下属子公司使用公司银行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92,134,25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0,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弃权2,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999,7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788%;反对10,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119%;弃权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9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郭 斌、贺伟平

(三)律师意见:本次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海马汽车 股票代码:000572 编号:2015-16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核查发现,部分信息有误,现更正如下:

一、全文及摘要中"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漏报以前年度调整数,具体为:

1、更正前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2,351,981,928.45	10,235,229,798.82	20.68%	8,461,302,38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3,145,154.98	298,418,601.52	-28.58%	164,478,04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2,260,232.80	222,711,181.04	-18.16%	114,731,47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3,429,170.36	52,758,527.78	1,176.44%	-119,704,04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28.56%	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28.56%	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4.37%	-1.37%	2.50%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6,109,097,210.52	14,086,973,038.71	14.35%	12,935,834,89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08,885,283.88	6,985,293,921.56	3.20%	6,680,451,084.17

2、更正后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2,351,981,928.45	10,235,229,798.82	10,235,229,798.82	20.68%	8,461,302,382.00	8,461,302,38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3,145,154.98	298,418,601.52	298,418,601.52	-28.58%	164,478,040.27	164,478,04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2,260,232.80	222,711,181.04	222,711,181.04	-18.16%	114,731,472.00	114,731,47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3,429,170.36	52,758,527.78	52,758,527.78	1,176.44%	-119,704,042.58	-119,704,04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0.1814	-28.56%	0.1	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0.1814	-28.56%	0.1	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4.37%	4.37%	-1.37%	2.50%	2.50%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6,109,097,210.52	13,822,711,712.40	14,086,973,038.71	14.35%	12,690,106,471.31	12,935,834,89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08,885,283.88	6,985,293,921.56	6,985,293,921.56	3.20%	6,680,451,084.17	6,680,451,084.17

二、年报全文及摘要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更正如下:

1、更正前:

财政部于2014年新颁布及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根据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本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的影响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且未对被投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8,300,000.00	-28,3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300,000.00	28,300,000.00

2、更正后:

政部于2014年新颁布及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根据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本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的影响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且未对被投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8,300,000.00	-28,3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300,000.00	28,300,000.00
资产重分类	其他流动资产	264,261,326.31	245,728,426.66
	应交税金	-264,261,326.31	-245,728,426.66

三、年报全文中签字会计师有误,签字会计师由"朱建清、何萍"更正为"刘泽波、何萍"。

四、更正后的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51 证券简称:冠农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21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冠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冠源投资")的通知,冠源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5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兵团支行,并于2015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一年。

截止本公告日,冠源投资持有公司160,466,3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89%。冠源投资本次质押的股数为10,5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54%。累计质押的总股数为60,5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7.70%,占公司总股本的15.42%。

本次股权质押是为冠源投资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兵团支行的壹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所做的质押担保,冠源投资能够按期足额偿还上述贷款,不存在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51 证券简称:冠农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22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荐机构合并重组及业务承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3年7月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签署了《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之保荐协议》,聘请宏源证券为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期间至2015年12月31日届满。

公司获悉,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批复,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申银万国作为合并后的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宏源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存续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的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净资产)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日前,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成立,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经营范围为证券承销与保荐(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企业债承销业务除外),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至此,原申银万国、宏源证券的相关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牌照已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承继。由此导致的保荐机构承继事宜,公司已于2015年3月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补充协议》,约定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继续作为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ST东数 公告编号:2015-011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由于公司管理层对2014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量估计不足,审计工作尚未完成,不能按预约时间披露2014年年报。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2014年年报披露日期由原预约的2015年4月1日变更为2015年4月18日。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2014年年报披露日期的变更,及时阅读公司2014年年报等相关信息。

公司董事会对变更2014年年报披露时间,给广大投资者和监管部门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风险提示: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ST)"特别处理。如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股票面临暂停上市风险。

公司2015年2月28日在《2014年度业绩快报》中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3.41万元,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4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15-018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及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3月2日起停牌。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投资营利性医院。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与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以下简称北京儿童医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书》,公司拟与北京儿童医院合作在全国各地新建及收购儿童医院、妇女儿童诊疗中心、儿童中心等专科医院(以下简称儿童医院)。根据该协议,公司出资新建及收购的儿童医院授权使用北京儿童医院集团等品牌,并纳入北京儿童医院集团统一管理。

截止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各项工作,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绿景控股,证券代码:000502)将继续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5-025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88),由于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申请自2014年12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企业属于通讯行业,资产核查工作量大、核查程序复杂,无法在原预定时间2015年3月16日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工作,公司股票不能按原定时间复牌,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争取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16日开市起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194 证券简称:福安药业 公告编号:2015-029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将于2015年3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360 证券简称:炬华科技 公告编码:2015-006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报告已于2015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